

# 上海市民政局 中共上海市委组织部

沪民社工发〔2022〕1号

---

## 关于印发《上海市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区民政局、区委组织部，各有关单位：

现将《上海市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十四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执行。

上海市民政局

中共上海市委组织部

2022年2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

# 上海市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十四五”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上海在新的起点上全面深化“五个中心”建设、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关键时期。提高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既是上海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内容，也是实现现代化进程的重要保障。社会工作人才是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的重要主体，在夯实党的执政基础、增进社会和谐稳定、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供精细化社会服务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为推动社会工作人才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激发社会工作人才在保障和改善民生、创新社会治理中的活力，依据《上海“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上海市人才发展“十四五”规划》和《上海市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制订本规划。

## 一、发展现状及面临形势

### （一）发展现状

“十三五”时期，上海的社会工作事业一直走在全国前列，取得了长足的发展。

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评价体系进一步完善，社会工作人才培养不断加强，人才队伍进一步壮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民政局出台了《上海市高级社会工作师评审试行办法》，涵盖初、中、高三个层级的完整职业资格序列全面构建。本市高校每年输送社会

工作专业本科以上学历毕业生 **1000** 余人。各部门对在岗社会工作人员开展岗位轮训，依托市、区两级社会工作（者）协会开展社会工作者继续教育。市民政局实施三期专业社会工作高级人才培养计划，**162** 名社工参与培训。截至“十三五”期末，全市社会工作人才达 **10** 万人，其中持有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人员达 **35,531** 人（助理社会工作师 **25,577** 人，社会工作师 **9944** 人，高级社会工作师 **10** 人）。

社会工作人才服务领域不断深化，社会工作服务机构蓬勃发展。“十三五”期间，伴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对社会工作人才需求逐渐凸显，在儿童福利、养老服务、医疗卫生、禁毒戒毒、矫治帮教、统一战线以及工、青、妇、残等 **20** 多个领域深入运用社会工作。截至“十三五”末期，全市共有社会工作服务机构 **653** 家、在职工作人员 **51409** 人，在保障改善民生、提供专业社会服务、创新社会治理等方面的作用日益显现。

社会工作人才在脱贫攻坚、疫情防控等重点工作任务中亮点突出，作用彰显。实施沪滇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牵手计划”，本市 **20** 家社会工作服务机构，一对一牵手云南省贫困市县，实施了一批有影响力的社会工作扶贫项目。在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中，以上海社工服务团为代表的广大上海社工，开通心理咨询热线 **10** 部，实施“温馨计划——新冠疫情远程心理支持紧急援助行动”，承担数批入境未成年人集中隔离的无人陪伴监护服务及家长的接待服务，成为疫情防控中的一支重要力量。

## （二）面临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进入新发展阶段，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日益广泛，不仅对物质文化生活提出了更高要求，而且对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要求日益增长，对政府的治理水平、治理能力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这对于社会工作而言，既是机遇，也是挑战。

总体来看，本市社会工作发展还存在短板，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尚未完全满足创新和完善社会治理体系的要求，突出表现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管理体制尚不健全，全社会对社会工作的认知和认同程度还不高，社会工作人才发展环境亟待改善；社会工作人才培养培训体系尚不健全，社工持续参加继续教育没有形成制度安排，社会工作人才专业化水平还需不断提高；高级社会工作师相当稀缺，全市高级社会工作人才的培养缺乏系统规划；社会工作服务领域还需进一步拓展，在部分领域，社会工作人才并未作为专业技术人才得到认可和聘用，职业发展通道尚未打通。

在此背景下，未来五年，上海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要以高质量发展为核心，聚焦重点服务领域，拓展新兴服务领域，完善制度体系，不断优化本市社会工作人才发展环境，积极推动社会工作人才主动作为，积极投身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发挥更大作用。

##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和在浦东开发开放 30 周年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践行“人民城市”重要理念，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以扩大人才供给、优化人才结构、加大人才使用、提升发展成效为重点，加快培养壮大高质量的社会工作人才队伍，打造上海社会工作人才高地，助力提升上海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二）基本原则

一是坚持党的领导。以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的决策部署，作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健康有序发展的行动指南。坚持和加强党对社会工作的领导，健全党管社会工作体制机制，确保党在社会工作事业发展中始终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提供坚强有力的政治保障。

二是坚持服务为基。进一步引导社会工作人才围绕强化基本民生保障、推动基层社会治理、完善基本社会服务发挥作用，推动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重心向基层下移，让社会工作人才在服务群众、服务基层、积极参与社区治理的实践中成长成才。

三是坚持分类施策。根据不同领域、不同类型、不同群体社会工作人才的特点，坚持从实际出发，分类细化政策措施。健全人才

培养、评价、使用、激励机制，吸引更多的优秀人才投身社会工作事业。

四是坚持共建共享。加强党政机关、群众团体、社会组织、大专院校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发展中的协同合作，建立共建共享的社会工作人才推动机制，加强统筹协调，整合各方资源，形成系统合力。

### （三）总体目标

到**2025**年，培养和造就一支数量充足、素质精良、结构优化、服务领域广泛，满足社会治理需求的社会工作人才队伍，社会工作专业优势和发展成效充分显现，社会工作人才队伍总体适应上海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建设的发展要求。

——人才队伍规模进一步壮大。到**2025**年，本市社会工作人才总量达到**20**万人，其中持有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相关证书人数达到**4.5**万人。

——人才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到**2025**年，形成以各领域的职业化、专业化社会工作实务人才为基础，社会工作督导人才、社会工作管理人才、社会工作教育与研究人才为支撑的社会工作人才队伍结构。

——人才专业化水平进一步提升。主动适应本市民生服务和治理精细化、专业化的需求，着力提高相关领域从业群体的社会工作专业理念和技能，增强社会工作人才的专业素质和职业能力。

——人才服务领域进一步拓展。在社会工作已经取得良好发展

的领域，进一步开发和规范社会工作岗位，并推进专业社会工作深化发展；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在新兴领域拓展社会工作的应用。

——人才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优化社会工作人才政策和制度体系，完善社会工作人才培养培训体系，创新社会工作人才评价激励方式，优化社会工作人才发展环境。

### “十四五”上海社会工作人才队伍主要发展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基准值 (2020年)	目标值 (2025年)	指标类型
1	社会工作人才总量	万人	10	20	预期性
2	持证社会工作者数	万人	3	4.5	预期性
3	社区工作者的持证率	%	14%	20%	预期性
4	街镇社工站覆盖率	%	-	100%	预期性
5	每个养老机构、每个街镇养老服务综合体各配备社会工作者人数	人	-	1	预期性
6	持证儿童福利社会工作者数	人	22	500	预期性
7	每10万名青少年配备青少年事务社工数	人	80	100	预期性
8	每千名境外人员配备社会工作人才数	人	-	1	预期性

## 三、重点任务

### (一) 优化人才布局

一是拓宽社工人才服务领域。畅通和规范社会工作人才参与社会服务和社会治理的途径，聚焦儿童福利、未成年人保护、养老服

务、助残服务、青少年事务、职工服务、退役军人事务、婚姻家庭、社会救助、慈善事业、社区建设（含社区文化服务）、心理健康、就业援助、医疗卫生、精神健康、犯罪预防、禁毒戒毒、矫治帮教、灾情管理等重点服务领域，推进社会工作深化发展。大力推进养老服务社工、儿童福利社工等社工人才队伍建设；探索建立学校社工队伍，中小学、职业院校、高等学校等教育机构要配备社会工作人员，或购买专业社工服务；积极探索公共卫生安全、生命关怀（殡葬服务）、人民调解、劳动争议调解、移民服务管理、金融服务等新兴领域社会工作人员队伍建设。

二是加强社工人才岗位开发。在群团组织、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城乡社区中，开发一批社会工作岗位。推动社会工作和公益慈善的融合发展，大力开发公益领域社会工作岗位。支持引导相关社会组织开发社会工作岗位，使用社会工作人员开展专业服务。鼓励社区服务中心、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儿童之家等平台，开发社会工作岗位，配备社会工作人员，提供社会工作专业服务。

三是培育社工服务载体。加强街镇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搭建基层社会工作服务平台，增强社会工作专业力量，提升基层服务和治理能力。积极培育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特别是以服务社区居民为主要任务的中小型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加大扶持力度，促进社会工作服务机构规范发展。

四是激发社工人才创新活力。发挥社会工作人员人文关怀和专



业指导作用，鼓励社会工作人才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乡村振兴、后疫情时代发挥专业引领作用。支持社工人才依托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等，开展特色服务和品牌建设，开发设计满足社会个性化和多样化需求的社会工作服务产品和服务模式。完善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联动机制，发挥好社区志愿者、社会慈善资源协同作用，提升基层社区治理和社会服务水平。

## （二）加强人才培养

一是加强社工专业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强社会工作学科专业体系建设，大力发展社会工作应用型本科教育，优质发展社会工作专业硕士教育，探索设立社会工作专业博士学位，促进社会工作学历（学位）教育与社会工作职业水平评价相衔接。完善高校社会工作人才培养模式，通过学分制、辅修制培养复合型人才，明确实践教学在专业教育中的占比，加大实践教学和实习基地建设力度。加强社会工作专业师资队伍建设，打造一支专兼职结合、理论与实务水平较高的“双师型”队伍和督导教师队伍。建立实务经验丰富的社会工作人才到高校授课制度，畅通和规范高校教师参与社会工作实践途径。推动社会工作研究平台建设，系统总结社会工作做法和经验，推动构建中国特色高水平社会工作理论专业课程和教材体系。

二是加强行业组织建设。推进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各区全覆盖，引导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建立健全行业自律规范，充分发挥社会工作行业组织的专业倡导、示范引领作用。鼓励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加强专业委员会建设，优化对各领域社会工作人才的服务与管理，推动

各领域社会工作人才开展交流、跨界合作。定期研究发布上海社会工作行业发展报告。

三是打造社工人才高地。建立各领域社会工作人才分类分层培训机制，形成理论指导、面向实践、提质增能的培训模式，提高广大社会工作人才实践完善相关政策、提供高质量服务的能力。提升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人员、社区工作者的社会工作专业素养，推动持证社会工作者数量明显增加。规范本市社会工作者继续教育，分领域研发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继续教育课程，拓展教学方式。推进市级“专业社会工作高级人才”培养计划，加大力度培养高层次社会工作管理人才及教育与研究人才，加强社会工作督导人才培养，推进高级社会工作师队伍建设取得新进展。

### （三）完善制度体系

一是加强顶层设计。各级党委要把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作为人才队伍建设的重点，列入人才队伍建设的总体规划和人才工作考核指标之一。加快制定实施各领域社会工作地方标准，推进本市社会工作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建设。开展上海市社会工作地方立法研究，推动出台相关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指导性文件，研究制定人才使用、岗位开发、激励保障等一系列促进社会工作发展的政策。

二是优化职业评价体系。优化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评价体系，完善高级社会工作师评审机制，进一步拓展社会工作人才职业发展空间。鼓励社会工作岗位从业人员参加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评价考试，取得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根据相关法律规定要求，

探索社会工作者执业制度，推进各领域社会工作人才高质量、精细化发展。

三是完善管理服务。依托全国社会工作信息系统，建设本市社会工作人才信息库，对取得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的人员做好登记管理，加强对社会工作者服务履历、职业资格、继续教育和服务能力情况的动态梳理。构建社会工作人才供需网络平台，定期向社会公布社会工作人才供需信息，促进社会工作人才有序流动。

四是加强人才激励。相关部门和单位要重视做好社会工作人才的激励工作，对于表现优异的社会工作人才，在晋升、嘉奖、培训等方面给予优先。吸纳政治素质好、业务水平高的社会工作人才依法参政议政。积极推动社会工作人才优秀代表成为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大力推荐政治坚定、业绩突出、能力卓著、群众认可的社会工作人才参加各级劳模、优秀共产党员、先进工作者等各类评选表彰活动。开展“最美社会工作者”等推选活动，加大宣传力度，提升社会工作人才的职业声望和社会认同。

#### **四、实施人才重点项目**

一是基层社会工作人才发展项目。全市各街镇普遍设置社会工作综合服务站和若干社会工作专项服务站，发挥社会工作专业优势，增强基层民政服务能力。在各街镇实施“桥计划——以家庭为本、社区为基、预防为先、发展为要”的社会工作综合服务项目，实现对困难群体的精准发现、准确评估和服务的个性化定制。每年组织社区工作者参加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评价考试，提高社区工作

者的社会工作专业素养。

二是社会工作基地建设项目。依托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建立若干高水平专业化的社会工作人才实训基地，为社会工作人才提供实习、实训的成长平台；规范和促进本市社会工作者继续教育基地发展，加大对继续教育基地建设的投入和支持；积极支持立足中国国情的专业价值伦理、理论、实务和政策研究，探索形成中国特色、上海特点的社会工作学科体系、学术体系。

三是高级社会工作者培养项目。加强高级社会工作者培训，实施社会工作高级实务人才培养计划，培养在基层社区、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等各领域从事社会工作服务的社会工作高级实务人才，推进本市高级社会工作者队伍稳步壮大。发挥高级社会工作者在各领域的引领示范作用。

四是社会工作管理人才培养项目。通过职业测评、专业培训、专题讲座、实战训练、咨询辅导、分享成长、访问交流等形式，培养一支上海本土化的具备社会工作专业理念、熟悉社会工作发展规律的行政管理、行业管理和机构管理人才队伍。至 2025 年，新培养社会工作行政管理、行业管理和机构管理人才 200 名。

五是社会工作督导人才培养项目。建立市级社会工作督导制度，明确社会工作督导人才评价标准和评价流程，组建上海本土社会工作督导人才队伍。完善市级社会工作督导培养体系，通过督导理论学习、实务学习、实务实习及工作坊等方式，推动社会工作督导人才能力建设。

六是社会工作人才交流合作项目。加强长三角地区的交流与合作，促进长三角社会工作人才高质量发展。发挥上海社会工作人才辐射带动作用，深入推进牵手计划、沪甘合作、对口援藏、三社援疆、沪蒙儿童福利合作等上海与西部省区社会工作项目，帮助当地培养社会工作人才，培育社会工作服务机构。

## **五、实施保障**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各相关部门和单位要将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纳入加强和完善社会治理的重要内容，将社会工作人才纳入本领域专业技术人才管理范畴。按照“组织部门牵头抓总、民政部门具体负责、其他部门密切协同、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原则，完善常态化社会工作人才培养和管理机制。在市人才工作联席会议中，专项申报社会工作人才议题，开展专题研究，推动部门间的沟通与协作。

二是强化资金保障。各级政府部门要支持建立乡镇（街道）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机制，保障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的资金需求。购买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时，完善项目支出成本核算制度，编制项目预算时将人力成本作为重要的核算依据。合理确定社会工作人才薪酬水平，依托上海市社会工作者协会，每年发布社会工作类专业技术人员薪酬指导价。鼓励社会资金投入社会工作服务领域和人群，引导社会力量建立社会工作人才发展基金，探索个人和家庭购买个性化社会工作服务机制，形成政府购买、社会捐赠、服务收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格局，提高社会工作人才薪酬待遇，保障社会工作服

务机构正常运行。

三是优化发展环境。实施“社会工作知识普及工程”，将社会工作知识列入党政领导干部培训课程。在各级党校和行政学院开设社会工作相关课程，作为公务员培训必修项目，普及社会工作专业理念和知识，对社会政策制定等重要岗位的公务员进行社会工作专业的实务训练，提高领导干部对社会工作的认知。健全社会工作研究工作机制，聚焦社会工作参与创新社会治理关键问题，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推进研究成果转化运用。进一步加大对社会工作人才的宣传力度，提升社会工作的社会认同和接受度，营造鼓励、支持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的社会氛围。

名词解释:

1. 社会工作人才。社会工作人才是在社会服务和社会治理领域，运用社会工作专业理念、知识和技能，提供公共服务、协调社会关系、解决社会问题的专门人才。具体是指具备一定社会工作专业素质，在儿童福利、未成年人保护、养老服务、助残服务、青少年事务、职工服务、退役军人事务、移民服务管理、婚姻家庭、社会救助、慈善事业、社区建设（含社区文化服务）、心理健康、医疗卫生、精神健康、公共卫生安全、就业援助、劳动争议调解、教育辅导、犯罪预防、禁毒戒毒、矫治帮教、生命关怀（殡葬服务）、统一战线、灾情管理、人民调解、金融服务、公益服务等领域提供专门性社会服务和督导服务、或履行专业机构管理工作、或开展教育或研究的人员。“一定社会工作专业素质”需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取得社会工作及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2）取得社会工作职业资格证书；（3）接受过不少于 120 小时的社会工作专业培训且有培训证明。

2. 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是以社会工作人才为主体，坚持“助人自助”宗旨，遵循社会工作专业伦理规范，综合运用社会工作专业知识、方法和技能，开展困难救助、矛盾调处、权益维护、人文关怀、心理疏导、行为矫治、关系调适、资源链接等服务的社会服务机构。社会工作服务机构专职工作人员中应有三分之一以上取得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或社会工作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章程中应明确社会工作服务宗旨、范围和方式。

3. 社区工作者。社区工作者是指在本市居民区和街道、乡镇公共事务岗位直接从事社区服务和管理，由街道、乡镇承担全部经费保障和统一管理使用的就业年龄段全日制工作人员。“十三五”期间，本市有 **14%** 的社区工作者取得了社会工作职业资格，成为了社会工作者。

4. 持证社会工作者。持证社会工作者是指取得社会工作职业资格证书或取得社会工作及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的人员。